

# 天津富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##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天津富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在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前，收到了公司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在听取了公司有关人员关于该事项的专项汇报，经审阅相关材料，现发表对该事项事前认可意见如下：

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兴财光华”）严格遵循执业准则，尽职尽责，较好完成了 2021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工作；中兴财光华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和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续聘中兴财光华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，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，有利于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，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。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 郑万青 郑勇军 于永生

天津富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 4 月 25 日